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杨凌五洲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杨凌豪杰伟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杨凌五洲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07-611102-04-01-911656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刁嘉伟	联系方式	13991124388
建设地点	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邠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		
地理坐标	(108度4分11.131秒, 34度15分1.372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5 专科医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84, 108.医院 84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杨陵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8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98
环保投资占比(%)	7.48	施工工期(月)	2025年8月-2026年2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用地面积(m ²)	5886.5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7 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行业项目，本项目不涉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发改体改规〔2025〕466 号）中的禁止准入和许可准入事项，且本项目已取得杨陵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核通过的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407-611102-04-01-911656。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陕环办发〔2022〕76 号），本项目与杨凌示范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采取“一图一表一说明”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1）一图

根据本项目《“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见附件三），确认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在杨凌示范区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中的位置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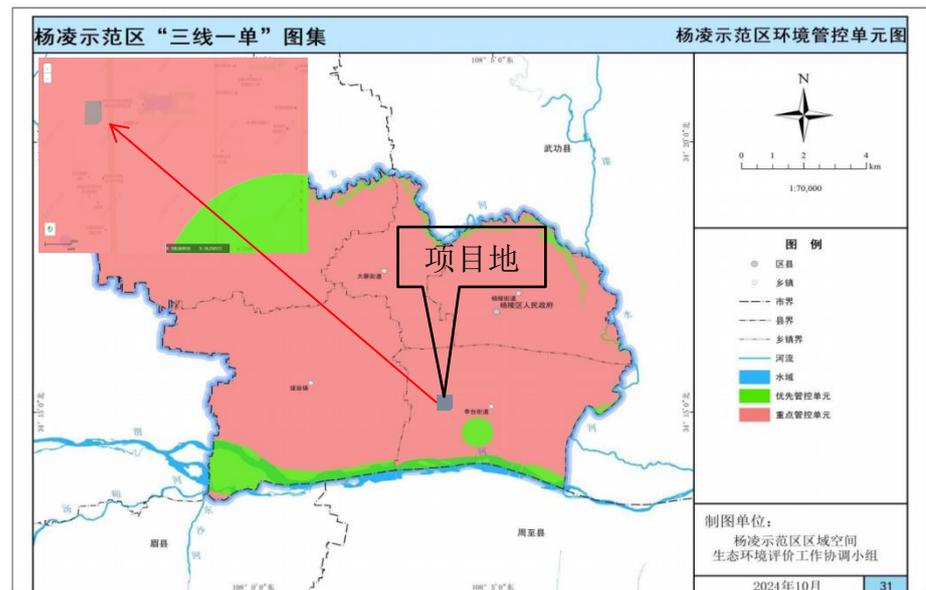


图 1-1 杨凌示范区环境管控单元图分布示意图（2024 年版）

（2）一表

本项目与“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杨凌示范

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更新调整方案》的通知（杨管办字〔2024〕17号）”中《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2024年版）符合性分析见表1-1。

表 1-1 项目与《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2024年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市（区）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面积 m ²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杨凌示范区	杨凌示范区	ZH6104032001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重点管控单元1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2.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和炼油等产能。严禁区内新建化工园区。3.2027年底前达不到能耗标杆和环保绩效A级（含绩效引领）涉气企业，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生产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实施退城搬迁或入工业园区升级改造。4.新建居民住宅商业综合体等必须使用清洁能源取暖，持续推进用户侧建筑能效提升改造、供热管网保温及智能调控改造。	5886.53	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不涉及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和炼油等产能。本项目不属于环保绩效A级涉气企业。本项目不属于居民住宅商业综合体项目，且本项目取暖能源为天然气，由市政集中供暖系统供暖。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城市建成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和定期维护。2.持续因地制宜实施“煤改气”“油改气”、电能、地热、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取暖措施。3.鼓励		本项目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并保持正常运行和定期维护。本项目取暖能源为天然气，由市政集中供暖系统供暖。	符合

					将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替换为清洁能源车辆。推进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使用。4.积极推广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消费进一步巩固全域“煤改气”“煤改电”工作成果。		
				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城镇生活污水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2.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鼓励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对处理达标后的尾水进一步净化。3.污水处理厂出水用于绿化、农灌等用途的,合理确定管控要求,确保达到相应污水再生利用标准。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符合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城市集中供热应急、调峰锅炉除外)。已建成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各类设备应当拆除或者改用管道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2.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热电联产机组除外),采用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替代煤炭、燃油、秸秆等高污染燃料,持续巩固示范区高污染燃料禁	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和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符合

						燃区建设成果。											
(3) “一说明”																	
<p>根据上述“一图”分析，本项目位于杨凌示范区环境管控单元中的重点管控单元。根据上述“一表”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2024年版）中重点管控单元管控要求。</p> <p>3、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2 项目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政策、规划符合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文件名称</th> <th style="width: 35%;">政策要求</th> <th style="width: 35%;">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5%;">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文件名称	政策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文件名称	政策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陕政办发〔2021〕25号)</p>	<p>第五章 强化协同控制，改善汾渭平原大气环境 第二节 持续推进重点污染源治理 加强扬尘精细化管控。建立扬尘污染源清单，实现扬尘污染源动态管理，构建“过程全覆盖、管理全方位、责任全链条”的扬尘防治体系。 开展餐饮油烟、恶臭异味专项治理。深入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严格执行居民楼附近餐饮服务单位布局管理。拟开设餐饮服务的建筑应设计建设专用烟道。城市建成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和定期维护，推动大城市和有条件的地区实施治理设施第三方运维管理、运行状态监控。加大油烟超标排放、违法露天烧烤等行为的监管执法力度。综合治理恶臭污染，化工、制药、工业涂装等行业结合挥发性有机物防治开展综合治理；橡胶、塑料、食品加工等行业强化恶臭气体收集和治理；垃圾、污水集中式污染处理设施等加大密闭收集力度，因地制宜采取除臭措施。</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扬尘。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六个百分百”措施要求，施工场界扬尘排放超过《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的立即停工整改；重污染天气预警时，按照预警信号执行减排措施，停止土石方作业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施工物料运输按规定路线、时段拉运，物料覆盖，严禁沿途抛洒；施工厂区道路及时洒水、抑制扬尘；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油烟废气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设施为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式结构池体，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p>	符合
		<p>第六章 坚持三水统筹，稳步提升黄河流域水生态环境 第三节 持续深化水污染治理 引导工业企业污水近零排放，降低污染负荷。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分类管理、分期升级改造和污水管网排查整治，省级以上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规范运行。根据流域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严格限制增加氮磷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关中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陕南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黄姜皂素生产、化学制浆造纸、果汁加工、有色金属、电镀、</p>	<p>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p>	符合

	<p>印染等涉水重点行业；陕北地区合理控制火电、兰炭、煤化工等行业规模。</p> <p>全面推进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完善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机制，新建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应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积极探索“厂网一体化”运营机制。大力实施污水管网补短板工程，对进水浓度明显偏低的污水处理厂开展收水范围内管网排查，实施管网混错接改造、破损修复。到2025年，城市、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93%。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鼓励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对处理达标后的尾水进一步净化。污水处理厂出水用于绿化、农灌等用途的，合理确定管控要求，确保达到相应污水再生利用标准。推广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取缔非法污泥堆放点。到2025年，地级以上城市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95%以上，其他市县达到80%以上。</p>	<p>建设项目，属于医疗卫生服务行业，不属于黄姜皂素生产、化学制浆造纸、果汁加工、有色金属、电镀、印染等涉水重点行业。</p>	
	<p>第九章 强化风险防控，严守环境安全底线</p> <p>第二节 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处置</p> <p>加强医疗废物处置与应急能力建设。指导督促各市（区）加快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对难以稳定运行的处置设施实施升级改造或淘汰后新建，推进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布局优化。各县（市、区）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并覆盖农村地区，强化医疗废物处置全过程监管，做到源头分类、规范消毒、应收尽收，逐步实现三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信息化。统筹管理新建、在建和现有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协同处置固体废物的水泥</p>	<p>本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灭菌消毒后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不在医院暂存。恶臭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包装后暂存危废贮存点，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包装后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本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垃圾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厨余垃圾分类收集暂存厨余垃圾房，其中废油脂交由专业单位处理，其他厨余垃圾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处</p>	<p>符合</p>

		<p>窑、生活垃圾焚烧设施以及其他协同处置设施等资源。完善医疗废物应急预案，细化管理制度，建立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设施清单，完善处置物资储备体系，切实做好重大疫情防控保障工作。</p> <p>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深入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完善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完善危险废物许可证审批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有效衔接机制，严格落实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设施“三同时”制度。研究制定危险废物鉴别工作规程，制定危险废物鉴别机构筛查标准，开展危险废物鉴别从业机构管理试点。加强危险废物环境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强危险废物监管能力与应急处置技术支持能力建设，提升信息化监管能力和水平，充分利用“互联网+监管”系统，加强事中事后环境监管。依法将危险废物纳入排污许可管理，依法将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持证单位纳入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投保范围将涉危险废物违法企业纳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违法失信名单，向社会公开曝光，并开展联合惩戒。</p> <p>第三节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p> <p>深入推进大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广固体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新技术，创新大宗固体废物协同利用机制，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信息化监管体系，加大固体废物走私打击力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区域难以实现有效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项目，在重点区域推广大宗固体废物“公铁联运”的区域协同模式。实施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推动大宗工业固体</p>	<p>理。纯水制备设备更换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不暂存。</p>
--	--	--	-------------------------------------

		<p>废物贮存处置总量趋零增长，以尾矿、煤矸石、粉煤灰、冶炼渣、工业副产品石膏等为重点，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产业规模化、高值化、集约化发展，提高大宗固体废物资源利用效率。加强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和回收利用。促进主要农业废弃物全量利用。开展非正规固体废物堆存场所排查整治。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到2025年，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60%，存量大宗固体废物有序减少。</p> <p>强化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系统建设，加快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处理，全面推进焚烧处理能力建设，合理规划建设生活垃圾填埋场，因地制宜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鼓励产业园区建设生活垃圾处理处置设施，统筹各类垃圾处理。各市(区)设置有害垃圾暂存点，暂存点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消防、安全等方面的要求。集中收集后的有害垃圾应由具备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统一集中转运，转运过程必须执行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制度。</p>		
	<p>《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陕环发〔2022〕9号)</p>	<p>第三章 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第二节 调整结构强化领域绿色低碳发展</p> <p>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契机，倒逼钢铁、煤炭等重点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禁止新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产品、工艺或装置的建设项目。加强高耗水行业用水定额管理，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发展，合理控制煤化工行业规模。延长和优化煤炭、石油、矿产资源开发产业链，推进资源产业深加工，引导新型煤化工产业</p>	<p>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产品、工艺或装置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涉及煤炭、石油、矿产资源开发。本项目不涉及《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中化学品的重点行业。</p>	<p>符合</p>

		<p>与石化、化工、钢铁、建材等产业耦合发展。鼓励科技含量高的绿色工业发展，实现制造业高端化的跨越升级。加快壮大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等产业，培育绿色产业新动能，全面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建设工业资源和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基地和示范工程，健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推进产废行业绿色转型、利废行业绿色生产。开展以能源、建材、焦化、原料药、冶金、有色、化工、印染、造纸、电镀、农副食品加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以及生产、使用或排放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中化学品的重点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及重点行业园区（聚集区）整体审核，提升重点行业、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整体清洁生产水平。推动钢铁、石化、有色金属行业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实施产业园区循环化布局和改造，加快工业园区主导产业与上下游相关产业和配套产业的融合与集聚发展，建设一批资源循环产业园、生态工业示范园。推动重点行业有序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在电力、钢铁、建材等重点行业领域实施减污降碳协同治理。积极推进“两高”项目环评开展碳排放试点工作，推行污染物与碳排放协同控制。</p>		
		<p>第四章 坚持三水统筹，稳步提升水生态环境 第二节 持续深化水污染治理 持续推进工业污水治理。根据流域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严格限制增加氮磷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关中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陕北地区合理控制火电、兰炭、煤化工等行业规模。持续实施</p>	<p>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属于关中地区。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p>	<p>符合</p>

		<p>煤化工、焦化、农药、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等重点行业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治理。持续推进工业企业废水深度处理与资源化利用，重点围绕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造纸、纺织印染、食品等行业，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逐步提高废水综合利用率，减少工业废水排放，降低污染负荷。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分类管理、分期升级改造和污水管网排查整治，完善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进出水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建设，2025年底前，重点排污单位（含纳管企业）全部依法安装使用自动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联网，实现省级以上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规范运行，推动黄河流域工业园区工业废水应收尽收、稳定达标排放。</p>	<p>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p>	
<p>《陕西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陕政发〔2015〕60号）</p>	<p>一、系统治理，全面控制污染物排放</p> <p>（二）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强化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等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新建、升级工业集聚区应同步规划、建设污水、垃圾集中处理等污染治理设施。2017年底前，工业集聚区应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逾期未完成的，一律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p> <p>（三）强化城镇生活污染治理。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黄河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汉江、丹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汉丹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p>	<p>符合</p>	

		值》。到 2020 年，全省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城市、县城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 95%、85%。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 年修正）	<p>第十六条 向大气排放工业废气、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运营单位，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依法向县级以上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证。</p> <p>排污许可证应当载明排放污染物的名称、种类、浓度、总量和削减量、排放方式、治理措施、监测要求等内容。</p> <p>排污总量和削减量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大气污染物排污总量计划和相关技术规范核定。</p> <p>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应当采取技术改造、完善环保设施等措施，落实核定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和削减量。</p>	<p>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行业类别，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84，107.医院841”，本项目设住院床位60张，应办理排污登记管理。</p> <p>本项目取暖能源为天然气，由市政集中供暖系统供暖。</p> <p>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油烟废气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式结构池体，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p>	符合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 年）》的通知（陕发〔2023〕4号）	<p>3.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关中地区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p> <p>关中地区市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水平。</p> <p>8.扬尘治理工程。关中各城市降尘量不高于6吨/月·平方公里，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不高于5吨/月·平方公里。执行《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CJJ/T126-2022）》，2023年底前关中各城市主城区主要交通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力争达到90%，2025年底前关中名县（市、区）建成区主要交通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80%；执行《防治城市扬尘污染</p>	<p>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属于医疗卫生服务行业，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炼油行业，不涉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中39个重点行业。</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扬尘。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六个百分百”措施要求，施工场界扬尘排放超过《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的立即停工整改；重污染天气预警时，按照预警信号执行减排措施，停止土石方作业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p>	符合

		<p>技术规范(HJ/T393-2007)》确保城市主城区主次干道及主要入城道路积尘负荷监测稳定达到优良级别，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建立工地、道路扬尘监管体系，安装建筑工地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和视频监控，与行业监管部门联网，优化道路考核机制，公布月度排名落后道路及所属辖区（县（市、区）、乡镇（街道），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实施网格化考核。关中地区以降低PM指标为导向建立动态管控机制，施工场地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工地扬尘排放超过《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的立即停工整改，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除沙尘天气影响外，PM₁₀小时浓度连续3小时超过150微克/立方米时，暂停超过环境质量监测值2.5倍以上的施工工地作业。</p>	<p>工；施工物料运输按规定路线、时段拉运，物料覆盖，严禁沿途抛洒；施工厂区道路及时洒水、抑制扬尘；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p>	
		<p>10.工业企业深度治理行动。2023年底前，关中地区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钢铁企业于2025年底前完成改造。2025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全面完成改造，其他地区2027年底前全部完成。2025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100%产能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年底前，半焦生产基本完成改造。逾期未完成改造的钢铁、水泥、焦化企业不允许生产。严把燃煤锅炉准入关口，各市（区）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30毫克/立方米。出台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地方标准，推动垃圾焚烧发电企业提标改造。</p>	<p>本项目为口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属于医疗卫生服务行业，不属于钢铁、水泥、焦化企业。本项目不涉及锅炉。</p>	<p>符合</p>

	<p>《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环评管理的通知》（陕环环评函〔2023〕76号）</p>	<p>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范围为生态环境部确定的39个重点行业的新改扩建项目，涉及关中各市（区）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的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要求，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p>	<p>本项目为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属于医疗卫生服务行业，不涉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中39个重点行业。</p>	符合
	<p>《杨凌示范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p>	<p>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坚决遏制“两高”项目入区，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节能审查制度。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铝冶炼、煤化工和炼油等产能，严禁区内新建化工园区。</p>	<p>本项目为腔专科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等。</p>	符合
	<p>严格落实示范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产业准入政策相关要求，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p>	<p>本项目符合杨凌示范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行业项目，本项目不涉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改体改规〔2022〕397号）中的禁止准入和许可准入事项。</p>		
	<p>开展四大行动 企业深度治理行动。严把锅炉和窑炉准入关口，区内严禁新建燃煤锅炉、窑炉和除生产用热（能）以外的燃气锅炉。深入推进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30毫克/立方米以下。</p>	<p>本项目不涉及锅炉、窑炉建设。</p>		
<p>4、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郃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p> <p>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南至永安路，路南侧为杨凌区新天地农业科技示范园，东至郃城路，路东侧为恒大城，北临高新第四小学，西侧为正在施工的杨凌高新第四小学扩建项目。</p> <p>本项目选址范围内及周边不涉及水源地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以及基本农田保护区、重要湿地等敏感区，不涉及国家</p>				

相关法律法规划定的禁止建设区域。项目地厂界外500m范围内需要保护的环境目标有杨凌高新第四小学、恒大城、广通沁园春天。

本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配电、供水等基础配套设施完善，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功能区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采取了切实可行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在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边学校、居住区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随着人们经济生活、消费水平和口腔健康意识的提高，人们对于口腔保健、口腔美学修复以及中高端的口腔医疗服务需求不断增长。2019年1月31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健康口腔行动方案（2019—2025年）》，提出不断深入推进“三减三健”健康口腔行动，到2020年12岁儿童龋患率控制在32%以内，2025年12岁儿童龋患率控制在30%以内；12岁儿童龋齿充填治疗比在2020年和2025年预计达到20%和24%；儿童窝沟封闭服务覆盖率预计在2020年达到22%，在2025年达到28%；预计2020年65-74岁老年人存留牙数为23颗，而2025年预计65-74岁老年人存留牙数为24颗。随着健康口腔行动方案的逐步实施，中国口腔疾病就诊患者数量快速增长，为给患者提供更全面、精准的口腔医疗服务，杨凌豪杰伟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拟投资8000.00万元，在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郃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建设杨凌五洲口腔专科医院项目。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886.53m²，总建筑面积 15466.85m²，新建一座地上七层、地下一层的口腔综合楼，其中-1F 主要为地下车库+部分人防，1-3F 为门诊，4F 为住院部，5F 为办公区，6F 预留为义齿研发制作中心（在本项目中不涉及义齿研发制作），7F 为餐厅，设口腔急诊科、口腔内科、口腔修复科、口腔正畸科、儿童口腔科、口腔外科、口腔种植中心、药剂科、检验科、放射科、消毒供应室、病案室共 12 个科室。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口腔综合楼	总建筑面积 15466.85m ² ，共地上 7 层，地下 1 层。-1F 主要为地下车库+部分人防，1-3F 为门诊，4F 为住院部，5F 为办公区，6F 为义齿研发制作中心（预留），7F 为餐厅。	新建
		1F，门诊，建筑面积 1838.93m ² 。前厅，候诊区，咨询室（4 间），洁牙诊室（5 间），首诊室（2 间），牙片室，CT 室，药品库房，药房，资料室，消防控制室，污水处理站，卫生间等。	新建
		2F，门诊，建筑面积 1813.71m ² ，前厅，前台，导诊台，候诊区，综合诊室（5 间），正畸诊室（4 间），数字化诊室（2 间），儿童诊室（6 间），主任诊室，摄影室，母婴室，医护休息室，库房，行政库房，儿	新建

			童活动区，卫生间等。	
			3F，门诊，建筑面积 <u>1819.37m²</u> 。前台，候诊区，抢救室，检验科，诊室（4间），VIP诊室（5间），专家诊室（3间），手术室（4间），麻醉准备间，麻醉恢复室，术后输液室，心电图室，清洗间，消毒间，无菌间，办公室，资料室，纯水间，卫生间等。	新建
			4F，住院部，建筑面积 <u>1819.37m²</u> 。病房 20 间、床位 60 张，每间病房配备卫生间，护士站，营养室，配液室，处置室，库房，活动室，康活动区，会议室，卫生间。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区		5F，办公区，建筑面积 <u>1592.24m²</u> 。董事长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财务办公室，行政办公室，办公室（6间），小型会议室，档案间，设备间，质检室，收发室，库房，卫生间等。	新建
	餐厅		7F，餐厅，建筑面积 <u>1186.22m²</u> 。餐厅（168座），厨房，洗消间，餐具间，售卖间，食品库房，更衣室，厨余垃圾房，会议室（131座），卫生间等。	新建
储运工程	地下车库		-1F，地下车库+部分人防（防护单元平时为汽车库，核 6 级常 6 级甲类二等人员掩蔽所），建筑面积 <u>4176.51m²</u> 。人防车库车位数 55 辆，普通车库车位数 44 辆，车库总车位数 99 辆。人防掩蔽面积 1425.63m ² ，人防掩蔽人数 1425 人。消防水池、消防水泵房、生活水泵房、发电机房等。	新建
	地面停车区		建筑面积 <u>323.21m²</u> ，机动车停车位 18 辆，非机动车停车位 174 辆。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直接供给，采用埋地式就近接入。	新建
	排水系统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污水管道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网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新建
	供电系统		用电由市政供电管网提供，110kV 电力线就近引入，再经过电房变压为 10kV 后引入项目区。	新建
	供暖系统		取暖能源为天然气，由市政集中供暖系统供暖。	新建
	制冷系统		采用中央空调制冷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新建
		食堂废水	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纯水制备浓水	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医疗废水	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废气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新建
		恶臭气体	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式结构池体，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噪声	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垃圾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厨余垃圾分类收集暂存厨余垃圾房，其中废油脂交由专业单位处理，其他厨余垃圾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处理。纯水制备设备更换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不暂存。	新建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污泥灭菌消毒后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不在医院暂存。 恶臭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包装后暂存危废贮存点，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包装后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新建

3、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高端口腔专用 CT	台	1	本项目设备 CT 和 X 光机不涉及《建设项目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五十五、核与辐射”项目，因此 CT 和 X 光机不需要单独办理环评手续。
2	X 光机	台	1	
3	X 光牙片机	台	1	
4	口腔影像设备	台	1	/
5	高端牙科全景机	台	1	/
6	高端智能牙椅	张	14	/
7	扫描仪	台	2	/
8	给氧装置	套	2	/
9	呼吸机	台	2	/
10	心电图机	台	2	/
11	抢救床	张	2	/
12	麻醉机	台	1	/
13	多功能口腔综合治疗台	台	10	/
14	光敏固化灯	台	3	/
15	超声洁治器	台	3	/
16	涡轮机	台	2	/
17	电动吸引器	台	2	/
18	显微镜	台	2	/
19	火焰光度计	台	1	/
20	分析天平	台	2	/
21	生化分析仪	台	1	/

22	血球计数仪	台	1	/
23	高压灭菌设备	台	2	/
24	消毒锅	台	2	/
25	紫外线灯	台	1	/
26	敷料柜	个	2	/
27	器械柜	个	2	/
28	纯水制备设备	套	1	/
29	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套	1	/
30	活性炭吸附装置	台	1	碘值 800
31	油烟净化器	台	3	/

4、主要原辅料及能源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2-3。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包装规格	用途
1	西药	100 万盒	10 万盒	/	诊疗使用
2	中成药	4 万盒	4000 盒	/	
3	安尔碘	1 万瓶	1000 瓶	60mL/瓶	
4	健之素	3000 瓶	800 瓶	1.5g*100 片/瓶	
5	免洗消毒凝胶	3000 瓶	600 瓶	500mL/瓶	
6	75%酒精	1.5 万瓶	800 瓶	500mL/瓶	
7	95%酒精	1000 瓶	100 瓶	500mL/瓶	
8	医用外科口罩	34 万只	2.4 万只	10 只/包	
9	吸唾管	5 万支	2000 支	100 支/包	
10	牙科垫	20 万片	1 万片	500 片/箱	
11	一次性使用精密过滤输液器 (带针)	3.5 万套	640 套	320 套/箱	
12	一次性使用口腔器械盒	6 万套	1 万套	200 套/箱	
13	一次性使用麻醉导管	6.5 万支	3000 支	600 支/箱	
14	一次性使用三用喷枪头	4.5 万个	3000 个	100 个/包	
15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18 万支	1800 支	1800 支/箱	
16	一次性使用牙科冲洗器	12 万支	3600 支	1800 支/箱	
17	D-二聚体检测试剂盒 (干式免 疫荧光法)	96 盒	8 盒	25 人份/盒	检验科 使用
18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35 盒	3 盒	200 人份/盒	
19	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测定 试剂盒 (凝固法)	19 盒	2 盒	10 个/盒	
20	甲型肝炎病毒 IgM 抗体检测试 剂盒 (胶体金法)	180 盒	15 盒	10 人份/盒	

21	结核杆菌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120 盒	10 盒	20 人份/盒	
22	梅毒螺旋体抗体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40 盒	3 盒	200 人份/盒	
23	尿液分析试纸条 (干化学法) MEDITAPEUC-11A	60 瓶	5 瓶	100 条/瓶	
24	全程 C-反应蛋白 (hsCRP+常规 CRP)测定试剂(荧光免疫层析法)	40 盒	3 盒	25 人份/盒	
25	全量程 C 反应蛋白检测试剂盒 (干式免疫荧光法)	186 盒	16 盒	25 人份/盒	
26	人 ABO 血型反定型用红细胞试剂盒	6 盒	1 盒	10ml/支	
27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 (HIV) 测定试剂盒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16 盒	1 盒	200 人份/盒	
28	戊型肝炎病毒 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56 个	5 个	10 人份/盒	
29	戊型肝炎病毒 IgM 抗体检测试剂盒 (酶联免疫法)	6 盒	1 盒	96 人份/盒	
30	血气分析仪专用测试片 (光学法) (血气分析仪专用测试片)	10 盒	1 盒	25 片/盒	
31	84 消毒液	1000L	50L	1L/瓶, 密度 1.1742g/mL	室内消毒
32	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粉	80kg	50kg	50kg/桶	医疗废水处理药剂
33	PAC 混凝剂	50kg	50kg	25kg/桶	药剂
34	轻质柴油	68.85kg	76.5kg	18L/桶 0.850g/mL	柴油发电机燃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2-4。					
表2-4 原辅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主要成分	理化性质		
1	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粉	2KHSO ₅ •KHSO ₄ •K ₂ SO ₄	白色颗粒状粉末; 易溶于水。具有强氧化性, 是一种新型活性氧消毒剂。		
2	PAC 混凝剂	聚合氯化铝	淡黄色液体, 无机高分子混凝剂, 具有吸附、凝聚、沉淀等性能。		
本项目能源消耗情况见表2-5。					
表 2-5 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来源	
1	电	kWh	80万	市政供电管网	
2	水	m ³ /a	45858.68	市政自来水管网	
3	天然气	m ³ /a	30 万	市政燃气管网	
6、水平衡分析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用水环节主要包括生活用水、食堂用					

	<p>水、病房用水、医疗用水、纯水制备用水、环境卫生管理用水、绿化用水等。</p> <p>本项目用水定额根据《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51039-2014）、《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进行估算，具体如下：</p> <p>①生活用水</p> <p>本项目运营后门诊量约263人/d，用水定额12L/人 d，则用水量为3.16m³/d。医务人员70人，用水标准150L/人 d，则用水量为10.5m³/d。后勤和行政人员15人，用水标准150L/人 d，则用水量为2.25m³/d。本项目住院部设20间病房，每间病房设单独卫生间，共有床位60张，用水定额250L/床 d，则住院病患生活用水量为15m³/d。</p> <p>综上，本项目生活用水总量为30.91m³/d，10638.36m³/a。</p> <p>②食堂用水</p> <p>本项目餐厅建筑面积1186.22m²，用水定额19.9m³/（m².a），则食堂用水量为64.67m³/d，23604.55m³/a。</p> <p>③医疗用水</p> <p>本项目医疗用水为纯水，口腔科纯水用量约1.4m³/d，检验科纯水用量约2.5m³/d。本项目医疗用水纯水用量为3.9m³/d，959.4m³/a。</p> <p>⑤纯水制备用水</p> <p>本项目纯水由医院自备的1套制水能力为2t/h的纯水制备设备提供。该纯水制备方式为离子交换树脂+反渗透，纯水制备率为70%。本项目医疗用水所需纯水3.9m³/d，959.4m³/a。则本项目制备纯水所需自来水水量约为5.57m³/d，1370.22m³/a。</p> <p>⑥环境卫生管理用水</p> <p>本项目1-7F每日需进行卫生清理，1-7F总建筑面积11598.2m²，用水定额2.0L/（m².d），则本项目环境卫生管理用水为23.2m³/d，8468m³/a。</p> <p>⑦绿化用水</p> <p>本项目绿地面积为1476.03m²，用水定额3.3L/（m².d），则本项目绿地绿化用水为4.87m³/d，1777.55m³/a。</p> <p>综上，本项目生活用水、食堂用水、病房用水、环境卫生管理用水、绿化用水、纯水制备共计自来水用量为129.22m³/d，45858.68m³/a。医疗用水纯水用量为3.9m³/d，959.4m³/a。</p>
--	---

(2) 排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的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4.728m³/d，8510.688m³/a。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②食堂废水

本项目食堂废水产生量按食堂用水量的80%计，则食堂废水产生量为51.736m³/d，18883.64m³/a。本项目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③纯水制备浓水

本项目纯水制备设备纯水制备率为70%，医疗用水所需纯水3.9m³/d，959.4m³/a，制备纯水所需自来水量约为5.57m³/d，1370.22m³/a，则本项目纯水制备浓水产生量为1.67m³/d，410.82m³/a。本项目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④医疗废水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80%计，则医疗废水产生量为3.12m³/d，767.52m³/a。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综上，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81.254m³/d，28572.668m³/a。

本项目水量平衡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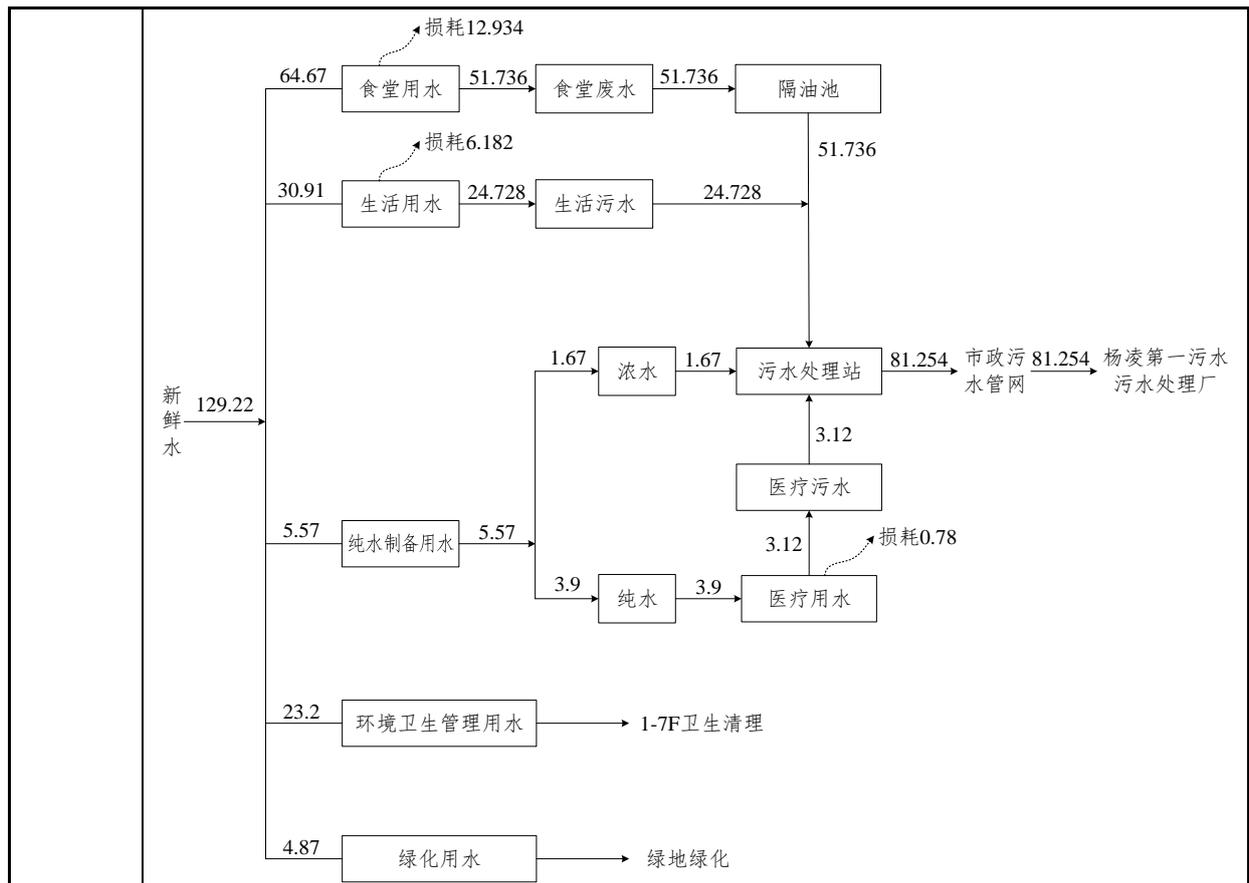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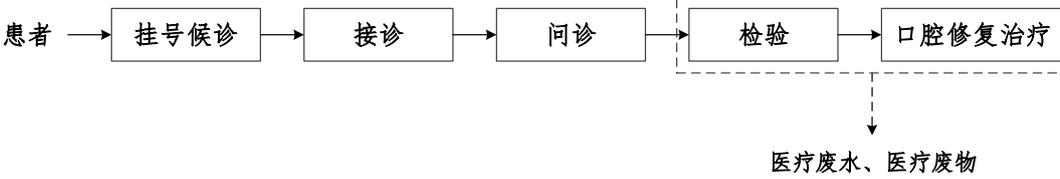
本项目医务人员和后勤服务人员共计 85 人，门诊、行政和后勤实行一班工作制，年工作 246 天，每天工作 8h，年工作 1968h。住院部实行三班倒工作制，年工作 365 天，每班 8h，年工作 8760h，

8、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根据用地现状及口腔医院的功能需求进行布局。本项目南至永安路，路南侧为杨陵区新天地农业科技示范园，东至郗城路，路东侧为恒大城，北临高新第四小学，西侧为杨凌高新第四小学扩建项目。

本项目口腔综合楼呈“L”形置于院区的中部，共地上 7 层，地下 1 层，-1F 主要为地下车库+部分人防，1-3F 为门诊，4F 为住院部，5F 为办公区，6F 为义齿研发制作中心（预留），7F 为餐厅。

医院人行主入口位于南侧永安路，车行主入口位于东北侧郗城路，地库出入口位于医院东北角，医院内部呈环状路网，人车分流。消防出入口位于永安路西侧，院区设有 4m 宽消防车道路，并利用局部植草砖及广场做为隐形

	<p>消防车道，地基按消防车荷载设计，消防道路转弯半径$\geq 12\text{m}$，消防通道坡度不大于 3%，建筑疏散距离满足防火要求，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疏散楼梯等处均设置指示灯标志，满足消防、救护等要求。</p> <p>综上，本项目建筑平面布局科学、合理，功能分区明确，出入口设置合理，人车分流，交通便捷。消防道路通畅，满足消防要求。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七。</p>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9、施工期污染工序及产污环节</p> <p>本项目施工期污染物主要为地基施工产生的施工扬尘、设备焊接烟尘以及施工场地进出车辆排放尾气，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机械清洗废水和车辆清洗废水，施工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机械设备噪声。</p> <p>10、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p> <p>本项目为口腔医院，患者到达医院后，首先挂号，挂号后在候诊区等待就诊。医生接诊后通过问诊及借助医疗、医学辅助设备对患者检验作出诊断，根据诊断结果对患者进行口腔修复治疗。</p>  <pre> graph LR A[患者] --> B[挂号候诊] B --> C[接诊] C --> D[问诊] D --> E[检验] E --> F[口腔修复治疗] subgraph " " E F end E -.-> G[医疗废水、医疗废物] </pr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2-2 患者诊疗流程图</p>

<p>与项目 有关的 原有环 境污染 问题</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项目环境污染问题。</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 常规污染物					
	<p>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郃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p> <p>本次环评引用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环保快报《2024年1~12月关中地区63个县（区）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中杨凌区空气质量数据，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表3-1。</p>					
	表 3-1 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7	70	95.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8	35	137.1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2	40	55.0	达标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浓度	1000	4000	25.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第 90 百分 位数浓度	170	160	106.3	超标	
(2) 特征污染物						
<p>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 TSP，本次评价引用“陕西省关中酒有限公司年产4600吨白酒生产加工基地建设项目”中对TSP的监测数据。该项目TSP监测点位位于陕西省关中酒有限公司厂区内，位于本项目东侧约3.5km处，监测时间为2022年8月31日~9月6日，连续监测7天，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要求。监测结果见表3-2。</p>						
表 3-2 特征污染物 TSP 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m^3)	监测浓度范围 (mg/m^3)	达标情况	
陕西省关中酒有限公司	2022.8.31-2022.9.6	TSP	0.3	0.159~0.202	达标	
<p>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总悬浮颗粒物24h平均值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						

2、声环境

2025年6月26日，杨凌锦华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项目地东侧恒大城和项目地北侧杨凌高新第四小学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3-2，监测报告见附件四。

表 3-2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噪声	2025年6月26日	恒大城（项目地东侧）	51.7	41.8
		杨凌高新第四小学（项目地北侧）	50.7	42.0
标准值 dB(A)			55	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根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1类标准限值。

3、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郃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具体见下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三。

表 3-3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经纬坐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场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项目地东侧恒大城住户	108°4'16.901"	34°15'3.787"	二类	东侧	50
	项目地北侧杨凌高新第四小学师生	108°4'8.789"	34°15'5.178"	二类	北侧	25
	项目地东南侧广通沁园春天住户	108°4'22.307"	34°14'51.196"	二类	东南侧	95

2、声环境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具体见下表，声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四。

表 3-4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分布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经纬坐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场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项目地东侧恒大城住户	108°4'16.901"	34°15'3.787"	一类	东侧	50
	项目地北侧杨凌高新第四小学师生	108°4'8.789"	34°15'5.178"	一类	北侧	25

3、地下水环境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郃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5。

表 3-5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污染物项目	标准限值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d)
pH (无量纲)	6~9	—
化学需氧量	250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	100
悬浮物	60	60
氨氮	—	—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5000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	—
动植物油	20	—
石油类	20	—
总余氯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排放限值,具体排放限值见表3-6。

表 3-6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污染物项目	标准值 (mg/m ³)
氨	1.0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氯气	0.1

	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本项目运营期食堂油烟执行《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中型规模排放限值，具体限值见表 3-7。					
表 3-7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摘录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油烟		2.0		75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1 类限值，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8。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污染物		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	
				昼间/dB（A）	夜间/dB（A）
噪声		1 类		55	45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污水处理站污泥清掏前进行监测，应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4中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9。					
表 3-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医疗机构类别	粪大肠菌群数/（MPN/g）	肠道致病菌	肠道病毒	结核杆菌	蛔虫卵死亡率/%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	≤ 100	—	—	—	> 9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国发〔2021〕33号）及《“十四五”污染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指南》确定污染物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NH ₃ -N、NO _x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3.797t/a，NH ₃ -N 0.397t/a。污染物排放总量最终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p>	<p>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地基施工产生施工扬尘、设备焊接烟尘以及施工场地进出车辆排放尾气，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机械清洗废水和车辆清洗废水，施工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具体环境保护措施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p> <p>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排水管网进入长安区第九污水处理厂。施工机械清洗废水和车辆清洗废水临时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施工期厂区洒水抑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大气污染防治措施</p> <p>①加强建筑施工扬尘管控，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措施要求，施工场界扬尘排放超过《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的立即停工整改。</p> <p>②重污染天气预警时，按照预警信号执行减排措施，停止土石方作业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p> <p>③物料运输按规定路线、时段拉运，物料覆盖，严禁沿途抛洒。</p> <p>④厂区道路及时洒水、抑制扬尘。</p> <p>⑤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p> <p>⑥焊接作业时同步使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p> <p>优先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振动较大的固定机械设备加装减振垫，降低噪声源强；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加强施工现场管理，文明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p> <p>生活垃圾收集垃圾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建筑垃圾分类收集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p>
<p>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p>	<p>1、废气</p>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和治理措施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废气污染物排放源</p> <p>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1。</p>

表 4-1 废气排放信息一览表

产物环节		食堂	污水处理站		
污染物种类		油烟	恶臭气体		
污染因子		油烟	氨	硫化氢	氯气
污染物产生量 (t/a)		0.061	8.28×10^{-3}	3.21×10^{-4}	2.86×10^{-6}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m ³)		3.308	/	/	/
排放形式		有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治理设施	名称	油烟净化器	活性炭吸附装置		
	处理能力 (m ³ /h)	8000	/		
	去除效率	85%	85%		
	是否可行技术	是	是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0.496	/	/	/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0.004	/	/	/
污染物排放量 (t/a)		0.009	1.242×10^{-3}	4.815×10^{-5}	4.29×10^{-7}
排放口基本情况	编号	DA001	/		
	名称	油烟废气排气筒	/		
	类型	一般废气排放口	/		
	地理坐标	108°4'10.721", 34°15'1.566"	/		
	高度	高于房顶 1m	/		
	排气筒内径	0.6m	/		
	温度	25℃	/		

(2) 废气污染源强核算

1) 污水处理站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气体，参考《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₅，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0.00012g 的 HS。本项目 BOD₅ 产生量 2.671t/a，则本项目 NH₃ 产生量为约 8.28×10^{-3} t/a，HS 产生量为约 3.21×10^{-4} t/a。类比同类项目，污水处理站氯气产污系数 0.1~0.8mg/t-污水量，本项目取最大值 0.1mg/t，则本项目污水处理站氯气产生量为 2.86×10^{-6}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池体为密闭结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为 85%，本项目恶臭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氨排放量为 1.242×10^{-3} ，硫化氢排放量为 4.815×10^{-5} ，氯气排放量为 4.29×10^{-7} 。

2) 食堂油烟

本项目运营期固定就餐人数为 85 人，类比分析食堂食用油平均耗油系数以

70g/人 d 计，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83%。则食堂油烟产生量为 0.061t/a，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高于房顶 1m 的油烟废气排气筒排放。油烟罩油烟收集效率为 95%，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为 85%，风机风量为 8000m³/h，则本项目食堂油烟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9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t/a。

(3) 达标排放情况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池体为密闭结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排放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和净化设施去除效率能够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中型规模限值要求，本项目废气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4) 非正常情况

非正常情况主要是停电或设备开停机、检修时，环保装置未提前开启或其他原因导致的环保设施出现故障，造成废气超标排放，以最不利情况下废气处理系统净化效率为零考虑，持续 1h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表 4-2 非正常情况废气排放信息一览表

产污环节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口编号/高度/内径/温度	产生频次	持续时长
食堂	8000	油烟	3.542×10 ⁻²	3.542×10 ⁻²	0.181	大气	DA001/高于房顶 1m/0.6m/25℃	1次/年	1h/次
污水处理站	/	氨	/	/	8.28×10 ⁻³	/	/	1次/年	1h/次
	/	硫化氢	/	/	3.21×10 ⁻⁴	/	/	1次/年	1h/次
	/	氯气	/	/	2.86×10 ⁻⁶	/	/	1次/年	1h/次

(5) 废气监测计划

本项目废气监测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情况见表4-3。

表4-3 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油烟废气排气筒 (DA001)	油烟	1次/年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中型规模标准限值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 参照点，下风向 设监控点	氨	1次/季度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 标准限值
		硫化氢		
		臭气浓度（无量纲）		
		氯气		
		甲烷甲烷（指处理站内 最高体积百分数/%）		
<p>(6) 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p> <p>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池体为密闭结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排放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和净化设施去除效率能够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中型规模限值要求。</p> <p>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采取上述处理设施处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的处理工艺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中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可行技术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符合《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5.1 排放油烟的饮食业单位必须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并保证操作期间按要求运行。油烟无组织排放视同超标。”要求。</p> <p>综上，本项目所采取的废气治理设施可行。</p> <p>(7)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池体为密闭结构，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排放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和净化设施去除效率能够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中型规模限值要求，本项目废气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运营期按照监测计划对本项目废气进行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监测，检测污染物是否达标排放。</p> <p>本项目采取上述废气处理措施和落实上述监测要求后，可有效减少污染物排放和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2、废水</p>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和医疗废水，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和治理措施如下。</p>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源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 4-4 废水排放信息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废水量 t/a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口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排放标准 限值	
			进水浓度 mg/L	产生量 t/a	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去除效率 %	出水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编号及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医疗废水	口腔综合治疗台、手术室、检验科检验	1173.84	pH (无量纲)	6~9	/	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200 t/d	沉淀法 + A/O + 化学混凝 + 消毒	/	6~9	/	污水总排放口, DW001	一般废水排放口	108°4'10.566", 34°15'0.214"	间歇式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	6~9
			化学需氧量	297.5	0.349				60	80.3	0.140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8.8	0.233				60	53.7	0.093						100
			悬浮物	150.8	0.177				70	23.7	0.053						60
			氨氮	79.8	0.094				45	32.9	0.052						-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10000	11.738				98	1020	0.235						5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	19.8	0.023				30	8.3	0.016						10

							污 水 处 理 设 备	2 0 0 t/ d	+ 化 学 混 凝 + 消 毒										
<p>(2) 废水污染物源强核算</p> <p>①生活污水</p> <p>本项目生活用水总量为30.91m³/d，10638.36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的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4.728m³/d，8510.688m³/a。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p> <p>②食堂废水</p> <p>本项目食堂用水量为64.67m³/d，23604.55m³/a，食堂废水产生量按食堂用水量的80%计，则食堂废水产生量为51.736m³/d，18883.64m³/a。本项目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p> <p>③纯水制备浓水</p> <p>本项目纯水制备设备纯水制备率为70%，医疗用水所需纯水3.9m³/d，959.4m³/a，制备纯水所需自来水量约为5.57m³/d，1370.22m³/a，则本项目纯水制备浓水产生量为1.67m³/d，410.82m³/a。本项目纯水制备浓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p> <p>④医疗废水</p> <p>本项目医疗用水纯水用量为3.9m³/d，959.4m³/a，医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80%计，则医疗废水产生量为3.12m³/d，767.52m³/a。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p> <p>(3) 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首先经隔油池处理，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纯水制备浓水排入</p>																			

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杨凌第一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量为81.254m³/d，污水处理站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废水处理能力为100m³/d，满足本项目处理废水量。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为“沉淀法+AO+化学混凝+消毒”，符合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中医疗废水处理可行技术要求，经“沉淀法+AO+化学混凝+消毒”工艺处理后医疗废水各污染物均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可行。

（4）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沉淀法+AO+化学混凝+消毒”处理后各污染物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5）废水监测计划

本项目废水监测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具体情况见表 4-5。

表 4-5 废水监测方案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执行标准
废水	污水总排放口	流量、pH	1次/12h	自动监测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1次/周	手工监测	
		粪大肠菌群数	1次/月	手工监测	
		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	1次/季度	手工监测	
	接触池出口	总余氯	1次/12h	自动监测	

3、噪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6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南、西、北	东	南	西	北
1	3F 消毒间	消毒锅	75	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21.3	1.5	1.2	4.7	12.7	19.5	14.4	61.0	60.9	60.9	60.9	8h	26.0	35.0	34.9	34.9	34.9	1
2		消毒锅	75		21.6	-1.7	1.2	4.8	9.5	19.4	17.6	61.0	60.9	60.9	60.9		26.0	35.0	34.9	34.9	34.9	1
3		高压灭菌设备	75		22.8	-4.9	1.2	4.1	6.3	20.2	21.0	61.1	61.0	60.9	60.9		26.0	35.1	35.0	34.9	34.9	1
4		高压灭菌设备	75		23.3	-7.6	1.2	3.9	3.5	20.4	23.7	61.1	61.1	60.9	60.9		26.0	35.1	35.1	34.9	34.9	1
5	1F 污水处理站	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80		20.1	-5.4	1.2	6.8	6.0	17.5	21.1	51.0	51.0	50.9	50.9	24h	26.0	25.0	25.0	24.9	24.9	1
6	7F 厨房	油烟净化器	75		18.6	7.8	1.2	6.5	19.2	17.6	7.8	61.0	60.9	60.9	60.9	6h	26.0	35.0	34.9	34.9	34.9	1
7		油烟净化器	75		19.6	8.8	1.2	5.9	16.5	18.3	10.6	61.0	60.9	60.9	60.9		26.0	35.0	34.9	34.9	34.9	1
8		油烟净化器	75		20.6	9.8	1.2	4.7	12.7	19.5	14.4	61.0	60.9	60.9	60.9		26.0	35.0	34.9	34.9	34.9	1

营运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 噪声预测

根据项目噪声污染源的声特征，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 要求，采用多声源叠加综合预测模式对项目产生噪声的发散衰减进行模拟预测。

①室内声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

②衰减预测

$$L_P = L_{P_0} - 20lg\left(\frac{r}{r_0}\right) - \Delta L$$

式中： L_P ——距声源 r 米处的施工噪声预测值，dB(A)；

L_{P_0} ——距声源 r_0 米处的参考声级，dB(A)；

r_0 —— L_{P_0} 噪声的测点距离，5m 或 1m；

ΔL ——采取各种措施后的噪声衰减量，dB(A)。

③多声源声压级的叠加

当有多个声源共同作用时，受声点的总声级计算公式：

$$L = 10lg \sum_{i=1}^n (10^{L_i/10})$$

式中： L 为某受声点总声级；

L_i 为第 i 个声源在受声点产生的声级。

④同一受声点叠加背景噪声后的总噪声为：

$$(LA_{eq})_{\text{预}} = 10lg \left[10^{0.1(LA_{eq})_{\text{合}}} + 10^{0.1(LA_{eq})_{\text{背}}} \right]$$

式中： $(LA_{eq})_{\text{预}}$ ——预测点昼间或夜间的环境噪声预测值，dB(A)；

$(LA_{eq})_{\text{背}}$ ——预测点预测时的环境噪声背景值，dB(A)；

$(LA_{eq})_{\text{合}}$ ——多个声源发出的噪声在同一预测受声点的合成噪声，dB(A)。

通过预测模型计算，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8。

表 4-8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点位置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厂界东侧	30.3	-16.3	1.2	昼间	38.5	55	达标
				夜间	38.5	45	达标
厂界南侧	19.6	-27.8	1.2	昼间	40.9	55	达标
				夜间	40.9	45	达标
厂界西侧	-20.7	-22.6	1.2	昼间	38.8	55	达标
				夜间	38.8	45	达标
厂界北侧	9.5	32.5	1.2	昼间	26.1	55	达标
				夜间	26.1	45	达标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08.069758， 34.250381）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根据以上预测可知，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4-9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背景值 /dB(A)		贡献值 /dB(A)		预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地东侧恒 大城住户	51.7	41.8	18.9	18.9	42.5	40.3	55	45	达标	达标
2	项目地北侧杨 凌高新第四小 学师生	50.7	42.0	16.8	16.8	39.8	38.1	55	45	达标	达标

本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①建筑墙体类型为砖墙，封闭隔声建筑；窗户采用隔声窗，以增强隔声效果。

②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静音设备，医疗设备均位于室内、设备合理布局。

③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避免因维修保养不及时机械设备零部件松动，导致设备震动噪声强度增加。

(4) 环境影响分析

经预测分析，本项目建成后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在落实环评中要求的噪声防治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 噪声监测要求

本项目噪声监测委托有资质检测公司监测，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方案，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4-10。

表4-10 噪声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敏感点噪声	项目地东侧恒大城	1次/季度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
	项目地北侧杨凌高新第四小学		

4、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后门诊量约 263 人/d，医务人员 230 人，医院后勤服务人员 20 人，住院部设 20 间病房，共有床位 60 张，可容纳病患 60 人。门诊病人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25kg/d 计，医院工作人员、住院部患者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计。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0.6t/a，收集暂存垃圾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厨余垃圾

本项目食堂提供一日三餐，厨余垃圾（含隔油池废油脂）按 15kg/（餐·d）计，则厨余垃圾产生量为 16.4t/a，分类收集暂存厨余垃圾房，其中废油脂交由专业单位处理，其他厨余垃圾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处理。

③废离子交换树脂

本项目纯水制备设备离子交换树脂每 3 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废离子交换树脂量约 0.15t，故平均每年更换量约为 0.05t/a。更换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不暂存。

(2) 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污水处理站恶臭产生废活性炭，类比同类项目，吸附本项目恶臭需活性炭约4.95kg/a，本项目活性炭每三个月更换一次，一年更换四次，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0.0198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本项目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HW49，900-041-49，采用专用容器收集暂存危废贮存点，委托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②污泥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污水处理站每处理 1t 污水约产生 300g 污泥，本项目医疗废水量 1173.84t/a，则污泥产生量为 0.35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处理医疗废水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HW01，841-001-01。污泥进入污水处理系统消毒池灭菌消毒后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不在医院暂存。

③检验废液

本项目检验科化验患者检查的指标时产生检验废液，类比同类规模口腔医院，检验废液产生量 8.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处理医疗废水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HW01，841-001-01，采用专用容器收集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检验废物

本项目检验科化验患者检查的指标时产生废检测试剂盒、废试纸等废物，类比同类规模口腔医院，检验废物产生量 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处理医疗废水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HW01，841-001-01，采用专用容器收集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治疗废物

本项目患者接受治疗过程产生废弃输注、废弃导管、废牙科垫等其他医疗耗材废弃物，类比同类规模口腔医院，治疗废物产生量 1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处理医疗废水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HW01，841-001-01，采用专用容器收集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4-11 固废排放信息一览表

名称	生活垃圾	厨余垃圾	废离子交换树脂	废活性炭	检验废液	检验废物	治疗废物	污泥	
产污环节	医院职工、患者	厨房	纯水制备	污水处理站恶臭处理	检验	检验	治疗	污水处理	
属性	生活垃圾	厨余垃圾	一般固废	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及代码	900-09-9-S64	900-09-9-S64	900-09-9-S59	HW49, 900-041-49	HW01, 841-001-01	HW01, 841-001-01	HW01, 841-001-01	HW01, 841-001-01	
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	/	/	感染性物质	感染性物质	感染性物质	感染性物质	感染性物质	
物理性状	固态	固态	固态	固态	液态	固态	固态	固态	
环境危险特性	/	/	/	T/In	In	In	In	In	
产生量 (t/a)	80.6	16.4	0.05	0.0198	8.5	5	12	0.352	
贮存方式	垃圾桶收集	厨余垃圾房	不暂存, 更换后厂家回收	危废贮存点	医疗废物贮存点				
利用处置方式 t/a	自行贮存量	0	0	0	0	0	0	0	
	自行利用量	0	0	0	0	0	0	0	
	自行处置量	0	0	0	0	0	0	0	
	委托利用量	0	0	0	0	0	0	0	
	委托处置量	80.6	16.4	0.05	0.0198	8.5	5	12	0.352
	排放量	0	0	0	0	0	0	0	0
去向	环卫部门清运	废油脂专业单位处理, 其他厨余垃圾环卫部门清运	厂家回收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泥进入污水处理系统消毒池灭菌消毒后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注：危险特性：毒性（Toxicity,T）、腐蚀性（Corrosivity,C）、易燃性（Ignitability,I）、反应性（Reactivity,R）和感染性（Infectivity,In）

(4) 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及转移要求：

1) 收集、管理措施

建设单位应当以控危险废物的环境风险为目标，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完善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严格记录每种危险废物产生量、进出暂存间的量、处置量及各个时间节点负责人、用途或处置方式等，加强对危险废物包装、贮存的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清楚废物的类别及主要成份，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最后按照对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应尽快送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宜存放过长时间，确需暂存的，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危废临时贮存场所。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a、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b、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c、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d、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②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应符合下列要求：

a、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

b、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c、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

d、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

e、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

f、容器和包装物外表面应保持清洁。

本项目在医院西北角建设危废贮存点和医疗废物贮存点，危废贮存点建筑面积 10m²，医疗废物贮存点在医院建筑面积 16.5m²，危废设有台账并制定管理计划，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转运处置，转运时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危废贮存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规定建设，防渗和危废包装贮存容器等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及处置措施可行。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1F和危废贮存点、医疗废物贮存点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和技术规范要求做防渗处理，各类危险废物分区贮存，危废盛装容器底部放置防渗托盘，设台账并制定有危险废物暂存管理制度，内设24小时电子监控，危废分区和危废贮存容器等粘贴危废标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的可能性较小。

6、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永安路以北、郃城路以西、杨凌高新第四小学以南区域，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84消毒液、酒精、检验废液、检验废物、诊疗废物，84消毒液、酒精贮存消毒间，检验废液、检验废物、诊疗废物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检验

废液、检验废物、诊疗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贮存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医疗废物贮存点严格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号）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符合危险废物暂存要求。本项目风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情况见表4-12。

表 4-12 项目风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风险物质	贮存场所	相态	临界量 Q_n (t)	最大存在量 q_n (t)	q_n/Q_n (t)	$\sum_{n=1}^n \frac{q_n}{Q_n}$
84 消毒液	消毒间	液态	5	0.0587	0.01174	0.523011
酒精		液态	500	0.6355	0.001271	
检验废液	医疗废物 贮存点	液态	50	8.5	0.17	
检验废物		固态	50	5	0.1	
治疗废物		固态	50	12	0.24	

本项目风险物质 $Q=0.523011 < 1$ ，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本项目风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主要为物料泄露进入水环境、土壤环境和人体皮肤接触、吸入。对水环境、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危害人体健康。

(2) 风险防范措施

①设危废贮存点和医疗废物贮存点，危废贮存点建筑面积 10m²，医疗废物贮存点建筑面积 16.5m²，危废贮存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和做防渗处理，医疗废物贮存点严格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号）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做防渗。

②危险废物收集容器放置底座托盘，防止泄露后扩大污染面积。

③盛装容器为符合国家标准的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容器应保证完好无损并粘贴标准要求的危废标志。

④建立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度，由专人管理，实行双锁，危废入库日期、数量，出库日期、数量及接收单位均严格按照要求记录保存。

⑤危废贮存点、医疗废物贮存点及风险物质贮存容器要满足相关防火要求，安装排气扇，保持良好的通风并杜绝一切可能存在的火源，配置灭火器材。

⑥医疗废物贮存点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人管理，避免非工作人员进出，

以及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

⑦医疗废物贮存点地面和 1.0 米高的墙裙须进行防渗处理，地面有良好的排水性能，易于清洁和消毒，产生的废水应采用管道直接排入医疗卫生机构内的医疗废水消毒、处理系统，禁止将产生的废水直接排入外环境。

⑧医疗废物贮存点按 GB15562.2 和卫生、环保部门制定的专用医疗废物警示标识要求，在库房外的明显处同时设置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警示标识。

⑨用冷藏柜（箱）作为医疗废物专用暂时贮存柜（箱），也可用金属或硬制塑料制作，具有一定的强度，防渗漏。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柜（箱）应每天消毒一次。

⑩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文件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项目环境风险源及风险防范措施，并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落实应急预案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8、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

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与环境管理水平密切相关，因此在采取环境保护措施同时，必须加强环境管理。

①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包括纸质版台账和电子台账，并接受环保部门检查。台账内容包括：A、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信息；B、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管理情况；C、生产设施运行管理情况；D、特殊时段生产设施运行管理情况（如重污染天气期间）；E、固体废物管理台账；F、其他与污染防治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②制定各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拟定定期维修制度，使各项环保设施在营运过程中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③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如环保设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停止排污并进行检修，严禁非正常排放；

④按照监测方案及时开展自行监测，重点对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进行监测，对无组织废气及厂区周围噪声监测，并注意做好记录，不得弄虚作假。监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及时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故排放。

⑤建立污染事故报告制度。当污染事故发生时，必须在事故发生后48小时内，向环保部门作出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数量、经济损失等情况的初步报告；事故查清后，向环保部门书面报告事故发生的原因，采取的措施，处理结果，并附有关证明。建设单位有责任排除危害，并对直接受到损害的单位或个人赔偿损失。

⑥按时填报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相关信息，及时报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核。

(2) 排污许可制度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84，107.医院841”，本项目住院部设60张床位，对照名录，应属于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应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和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填报登记管理相关内容。

(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要求

本项目设1个废气排放口和1个废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排放的污染物为食堂油烟，油烟废气排气筒高度为高于房顶1m，排气筒内径0.6m，按照HJ/T397-2007设置废气监测孔，设置监测平台、安装标志牌。

设有1个污水总排放口，设有2个废水监测点位，污水总排放口出口设1个监测点，总余氯单独设接触池出口设1个监测点，污水排放口安装标志牌。

9、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8000.00万元，环保投资598万元，占总投资的7.48%。项目具体环保投资见表4-13。

表 4-13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防治设施/措施	费用(万元)
废水	隔油池1座，污水处理站1座，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1套。	150
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1台，油烟净化器3台，排气筒1根	90
噪声	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等	100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厨余垃圾	厨余垃圾房1间

	危险废物	危废贮存点 1 间，面积 10m ² ，医疗废物贮存点 1 间，面积 16.5m ² ，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150
	环境风险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储备应急物资，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和培训	50
	合计		59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油烟废气排气筒/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于房顶 1m 排气筒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DW001、污水总排放口/医院职工、患者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纯水制备浓水手术室、检验科医疗废水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菌群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石油类、总余氯	隔油池、污水处理站+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声环境		运行设备	噪声	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固体废物		医院职工、患者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食堂	厨余垃圾	暂存厨余垃圾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脂由专业单位处理	/
		纯水制备	废离子交换树脂	厂家回收	/
		诊疗	检验废液、检验废物 治疗废物	暂存医疗废物贮存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号）
		医疗废水处理	污泥	灭菌消毒后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不在医院暂存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本项目1F和危废贮存点、医疗废物贮存点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和 技术规范要求做防渗处理，各类危险废物分区贮存，危废盛装容器底部 放置防渗托盘，设台账并制定有危险废物暂存管理制度，内设24小时电 子监控，危废分区和危废贮存容器等粘贴危废标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置。本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的可能性较小。</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①设危废贮存点和医疗废物贮存点，危废贮存点建筑面积 10m²，医 疗废物贮存点建筑面积 16.5m²，危废贮存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和做防渗处理，医疗废物贮 存点严格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 206号）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 做防渗。</p> <p>②危险废物收集容器放置底座托盘，防止泄露后扩大污染面积。</p> <p>③盛装容器为符合国家标准的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容器应保证完 好无损并粘贴标准要求的危废标志。</p> <p>④建立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度，由专人管理，实行双锁，危废入库 日期、数量，出库日期、数量及接收单位均严格按照要求记录保存。</p> <p>⑤危废贮存点、医疗废物贮存点及风险物质贮存容器要满足相关防 火要求，安装排气扇，保持良好的通风并杜绝一切可能存在的火源，配 置灭火器材。</p> <p>⑥医疗废物贮存点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人管理，避免非工作人 员进出，以及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 施。</p> <p>⑦医疗废物贮存点地面和 1.0 米高的墙裙须进行防渗处理，地面有 良好的排水性能，易于清洁和消毒，产生的废水应采用管道直接排入医 疗卫生机构内的医疗废水消毒、处理系统，禁止将产生的废水直接排入 外环境。</p> <p>⑧医疗废物贮存点按 GB15562.2 和卫生、环保部门制定的专用医疗 废物警示标识要求，在库房外的明显处同时设置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 警示标识。</p> <p>⑨用冷藏柜（箱）作为医疗废物专用暂时贮存柜（箱），也可用金</p>

	<p>属或硬制塑料制作，具有一定的强度，防渗漏。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柜（箱）应每天消毒一次。</p> <p>⑩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文件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项目环境风险源及风险防范措施，并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落实应急预案中的风险防范措施。</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 环境管理</p> <p>①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包括纸质版台账和电子台账，并接受环保部门检查。台账内容包括：A、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信息；B、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管理情况；C、生产设施运行管理情况；D、特殊时段生产设施运行管理情况（如重污染天气期间）；E、固体废物管理台账；F、其他与污染防治有关的情况和资料。</p> <p>②制定各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拟定定期维修制度，使各项环保设施在营运过程中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p> <p>③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如环保设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停止排污并进行检修，严禁非正常排放；</p> <p>④按照监测方案及时开展自行监测，重点对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进行监测，对无组织废气及厂区周围噪声监测，并注意做好记录，不得弄虚作假。监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及时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故排放。</p> <p>⑤建立污染事故报告制度。当污染事故发生时，必须在事故发生后48小时内，向环保部门作出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数量、经济损失等情况的初步报告；事故查清后，向环保部门书面报告事故发生的原因，采取的措施，处理结果，并附有关证明。建设单位有责任排除危害，并对直接受到损害的单位或个人赔偿损失。</p> <p>⑥按时填报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相关信息，及时报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核。</p> <p>(2) 排污许可制度</p>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84，107.医院841”，本项目住院部设60张床位，对照名录，应属于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应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和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填报登记管理相关内容。

（3）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要求

本项目设1个废气排放口和1个废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排放的污染物为食堂油烟，油烟废气排气筒高度为高于房顶1m，排气筒内径0.6m，按照HJ/T397-2007设置废气监测孔，设置监测平台、安装标志牌。

设有1个污水总排放口，设有2个废水监测点位，污水总排放口出口设1个监测点，总余氯单独设接触池出口设1个监测点，污水排放口安装标志牌。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规划要求，总体布局合理，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从环境保护角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氨	/	/	/	1.242×10^{-3}	/	1.242×10^{-3}	/
		硫化氢	/	/	/	4.815×10^{-5}	/	4.815×10^{-5}	/
		氯气	/	/	/	4.29×10^{-7}	/	4.29×10^{-7}	/
		油烟	/	/	/	0.009	/	0.009	/
废水		化学需氧量	/	/	/	0.140t/a	/	0.140t/a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0.093t/a	/	0.093t/a	/
		悬浮物	/	/	/	0.053t/a	/	0.053t/a	/
		氨氮	/	/	/	0.052t/a	/	0.052t/a	/
		粪大肠菌群数	/	/	/	0.235t/a	/	0.235t/a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	/	0.016t/a	/	0.016t/a	/
		动植物油	/	/	/	0.006t/a	/	0.006t/a	/
		石油类	/	/	/	0.005t/a	/	0.005t/a	/
	总余氯	/	/	/	0.006t/a	/	0.006t/a	/	
一般工业固废		废离子交换树脂				0.05t/a	/	0.05t/a	/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	/	/	0.0198t/a	/	0.0198t/a	/
		检验废液	/	/	/	8.5t/a	/	8.5t/a	/
		检验废物	/	/	/	5t/a	/	5t/a	/
		治疗废物	/	/	/	12t/a	/	12t/a	/
		污泥	/	/	/	0.352t/a	/	0.352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